

关于报送行政规范性文件的紧急通知

市政府各部门、各乡（镇）人民政府：

根据7月13日赣州市规范性文件清理工作调度会通报，龙南市政府部门和乡镇报备案的行政规范性文件数量较少，其中乡镇报备的行政规范性文件为0件，这与部门和乡镇行政职权真实情况严重不符。为做好我市行政规范性文件报备整改工作，根据市领导指示，请市政府各部门、各乡镇人民政府对照今年3月份下发的《关于开展行政规范性文件清理工作的通知》文件要求，再次对本单位制发的文件进行梳理，并将梳理结果（梳理结果表和行政规范性文件扫描件）于7月17日前报至市司法局合法性审查股（邮箱：lnsfjzfyjd@163.com 联系人：刘若兰 联系电话：3528823，15797677560），由市司法局汇总后上报。对本次梳理继续零报备的部门和乡镇，下一步市人大法制委、市司法局将到该单位开展实地督查，发现应报未报的情形的，将严肃处理，并在依法治市考评中予以扣分。

- 附件：1. 关于开展行政规范性文件清理工作的通知
2. 各单位制发的行政规范性文件清理意见

龙南市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

2023年7月13日

